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1-029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中武债
债券代码:114495、114646　债券简称:19中武R1、20中武R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建议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2.如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至少一天将参会信息(股东名称、持股数量、证券账号、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参会人员所在地区、联系方式)以及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防疫信息传真至公司或电话联系确定参会意向,以便工作人员提前准备现场健康管理和保障措施;

3.提案3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同时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武夷”)于2021年1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中国武夷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为中国武夷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集,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
3.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现场会议于2021年2月25日(星期四)下午2:45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19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提案3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接受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并支付担保费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本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1: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提案2: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提案3:关于2021年接受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提案4: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林志英
4.02郑建新
4.03郑景昌
4.04陈建东
4.05唐福荣
4.06黄明耀

提案5: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蔡宁
5.02罗元清
5.03陈斌

提案6: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彭家清
6.02程键
6.03陈伟

上述提案第1项至第5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6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公告编号分别为2021-010、011、017)。

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提案3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同时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提案4至提案6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提案均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 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接受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4,5,6为等额选举	
4.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4.01	林志英	√
4.02	郑建新	√
4.03	郑景昌	√
4.04	陈建东	√
4.05	唐福荣	√
4.06	黄明耀	√
5.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5.01	蔡 宁	√
5.02	罗元清	√
5.03	陈 斌	√
6.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6.01	彭家清	√
6.02	程 键	√
6.03	陈 伟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出席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居民身份证、股东深圳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代理人居民身份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股东深圳证券帐户卡、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居民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代理人居民身份证。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1年2月24日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

(三)登记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诚、黄旭颖、余玄

电话:0591-88323721,88323722,88323723

传真:0591-88323811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50003

电子邮箱:gzb@chinawuyi.com.cn

(五)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97”,投票简称为“武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如表一提案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居民身份证号:　　)代表本人(公司)出席贵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公司大会议室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委托书仅限该次会议使用,具体授权情况为:

一、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是　□否

如选择是,请继续填选以下两项,否则不需填选

二、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指示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接受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4.01	林志英	√			
4.02	郑建新	√			
4.03	郑景昌	√			
4.04	陈建东	√			
4.05	唐福荣	√			
4.06	黄明耀	√			
5.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5.01	蔡 宁	√			
5.02	罗元清	√			
5.03	陈 斌	√			
6.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6.01	彭家清	√			
6.02	程 键	√			
6.03	陈 伟	√			

三、如果未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委托人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委托人为法人的):

持股数:

股东深圳证券帐户卡号:

代理人签名:

股东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需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1-030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中武债
债券代码:114495、114646　债券简称:19中武R1、20中武R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蔡佳蔚女士和黄莹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蔡佳蔚女士和黄莹女士将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任期和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19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蔡佳蔚,女,1984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经济师。历任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驻坦桑尼亚项目部首席翻译、园非(福建)经贸合作区境内办公室业务主办、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业务主办、工会业务主办,现任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业务副主管。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蔡佳蔚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莹,女,1986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统计师,历任耀城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物流部职员,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会计、法务合规部业务主办、资产管理部业务主办。现任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业务副主管。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黄莹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关于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2月22日起本公司增加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信息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宁敏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客服电话:400-620-8888/021-61195566

网址:www.bocichina.com

投资者可以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二、本次新增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

汇安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10740)

汇安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10741)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0-8888/021-61195566

网址:www.bocichina.com

2、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

网址:www.huianfund.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2月20日

关于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基金代码:011187)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08号文注册,已于2021年2月8日起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1年5月7日。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2021年5月7日提前至2021年2月19日,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21年2月19日,2021年2月20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00-95526

公司网址:www.bobbns.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1-004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收到了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骨科手术导航系统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预期用途
1	骨科手术导航定位系统	国械注准20213010095	2026/2/6	III	在脊柱外科和创伤骨科(仅TiRobot ForceePro Superior适用)开放或经皮手术中,用于手术器械或植入物定位。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骨科手术导航系统医疗器械注册证,丰富了公司产品种类,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外同行业已有3个取得了同类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获证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对产品研发的投入,不断向市场推出对人类的健康和生命有显著价值的产品,全力以赴做好公司经营。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688228　证券简称:开普云　公告编号:2021-007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开普云”)董事会2021年2月18日收到公司董事曾鹭坚先生的辞任报告,曾鹭坚先生因其个人工作精力分配和时间安排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曾鹭坚先生辞职后,将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曾鹭坚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曾鹭坚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曾鹭坚先生通过舟山向日葵朝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3,9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5%。曾鹭坚先生承诺将继续遵守其在公司《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关承诺,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股份转让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曾鹭坚先生的离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曾鹭坚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0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966号文准予募集注册的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7年12月27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1年3月3日起,至2021年3月21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通讯表决票将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10层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曹卿

联系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

邮箱:ClientService@bocim.com

传真:021-5096097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详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关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议案的说明》,详见附件二。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1年2月26日,即在2021年2月26日交易所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投票方式

1、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仅限于书面纸质表决。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m.com)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相关的业务专用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三)授权方式”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但下述第(3)项另有规定的除外;

(3)基金份额持有人使用基金管理人邮寄的专用授权委托征集信函授权基金管理人投票的,接受有效委托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应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以上各项中的公章、业务专用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自2021年3月3日起,至2021年3月21日17:00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10层),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的同时也可以签署授权委托书,待申购申请确认后,授权委托书自动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为使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得到有效行使,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为受托人。基金管理人可发布临时公告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建议增加的受托人名单。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仅可通过纸面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下载并打印(www.bocim.com)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持有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2)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销售机构的授权文件的送达。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销售机构进行授权的,可通过邮寄授权文件或在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销售机构柜台办理授权事宜。

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将其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和所需的相关文件送交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销售机构营业机构。

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在授权截止时间前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销售机构的柜台办理授权,填写授权委托书,并提交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证明文件。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及指定销售机构网点柜台办理基金交易业务时,直销柜台及指定销售机构网点柜台将为投资者提供纸面方式授权的服务。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投资者在交易时,不论投资者是否授权或选择何种授权方式,均不影响交易的进行。

(四)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授权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授权均表示了具体表决意见,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授权均未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意志行使表决权;

(2)基金份额持有人以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的,为无效授权;

(3)如果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没有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

(五)对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开始时间及截止时间

基金管理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开始及截止时间为自2021年3月3日起, 至2021年3月21日16:30时。授权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授权委托书的时间为准。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收到时间为准。自2021年3月3日起,至2021年3月21日17:00时以后送达收件人的表决票,均为无效表决。

(2)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①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②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字迹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表决意见空白,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受托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④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i.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ii.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iii.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3、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将由本基金管理人在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事项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投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投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卿

联系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10楼

网址:www.bocim.com

2、监督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上海市静安公证处

联系人:高淑娟

联系电话:021-32170327

4、见证律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bocim.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021-38834788/400-888-5566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议案的说明》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四:《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0日

附件一:

关于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修改基金合同终止条款的议案

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

1、修改《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

原文: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之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修订为: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之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修改《基金合同》“第二十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中“二、《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

删除“4、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